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7)

**自願性公告**

**— 最新業務進展**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本集團近期於業務中取得的最新進展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於2017年1月15日，本集團與濟南市章丘區人民政府（「章丘政府」）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擬在濟南市章丘區建設、運營及管理一所建議學校（「濟南楓葉國際學校」）。根據該協議，訂約雙方同意（其中包括）：

- (i) 章丘政府應負責建設（包括籌集有關建設資金）濟南楓葉國際學校，並確保建設項目於2019年5月底前竣工；
- (ii) 章丘政府應提供總地盤面積超過約230畝（相等於約153,000平方米）的土地用於建設濟南楓葉國際學校，其教育設施的總建築面積將不少於81,000平方米；
- (iii) 本集團將提供知識產權、品牌推廣、教師及管理隊伍以及教育體系，並負責濟南楓葉國際學校的組織及管理；

- (iv) 章丘政府應負責獲取濟南楓葉國際學校的適用批准、許可及牌照，並協助本集團取得民辦學校可享有的優惠待遇；及
- (v) 預期濟南楓葉國際學校將會提供高中、初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可容納學生總人數目標為約2,700人。

本公司預期，設立濟南楓葉國際學校將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並擴展其學校網絡。實施上述項目(如有)須待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及章丘政府作出進一步協定及投資建議後，方可作實。由於項目未必如預期般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任書良

香港，2018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任書良先生、張景霞女士及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非執行董事Howard Robert Balloch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梅曉丹先生及黃立達先生。

\* 僅供識別